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FFER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鼎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8)

自願公佈 有關戰略合作協議 及 成立合資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鼎豐(中國)(其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廈門海翼投資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之戰略合作協議，鼎豐(中國)與廈門海翼投資、廈門華信石油與廈門軟投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之投資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成立合資公司，在中國提供商業保理服務。在成立合資公司之後，鼎豐(中國)將會持有合資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0%。因此，合資公司將會成為本公司之聯繫人士，而本集團將會分佔合資公司之財務業績。

本公佈為本公司自願刊發的公佈。

戰略合作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鼎豐(中國)(其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廈門海翼投資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成立一間合資公司，在中國深圳提供商業保理服務；(ii)發揮彼等各自的專業知識、技能以及客戶基礎以提供小額貸款服務、擔保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及(iii)建議在買賣金融資產、資產證券化、金融技術、股權投資及公眾—私人合夥方面互相合作。

戰略合作協議由訂立日期起計兩年內有效。在戰略合作協議到期後，在訂約雙方並無反對的情況下，可自動續期兩年。

投資合作協議及合資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訂立之戰略合作協議，鼎豐(中國)與廈門海翼投資、廈門華信石油及廈門軟投訂立投資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成立合資公司。投資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及合資公司之詳情茲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

訂約方：

- (i) 鼎豐(中國)；
- (ii) 廈門海翼投資；
- (iii) 廈門華信石油；及
- (iv) 廈門軟投

合資公司的建議股權： 合資公司之註冊資本總額估計將為人民幣100,000,000元，其中：

- (i) 20%將由鼎豐(中國)注資；
- (ii) 33%將由廈門海翼投資注資；
- (iii) 30%將由廈門華信石油注資；
- (iv) 10%將由廈門軟投注資；及
- (v) 7%將由合資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透過在中國成立一間有限合夥人公司的方式注資。

合資公司之建議業務： 合資公司將會在中國經營提供與商業保理相關的服務，包括(但不只限於)轉讓應收賬目、管理及收回應收賬目、信貸分析及與商業保理相關的顧問服務。

在成立合資公司之後，鼎豐(中國)將會持有合資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0%。因此，合資公司將會成為本公司之聯繫人士，而本集團將會分佔合資公司之財務業績。

廈門海翼投資、廈門華信石油及廈門軟投之資料

廈門海翼投資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投資有限公司，亦為廈門海翼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廈門海翼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由廈門市政府直接管理之國有企業，其主要業務為製造商業運輸設備、商業運輸設備服務、房地產及投資業務。

廈門華信石油為一間於中國成立，從事貿易的有限責任公司，經營能源業務，亦為中國華信能源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華信能源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其核心業務為能源及金融服務。

廈門軟投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及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經營及管理廈門市軟件園及其投資業務。

就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廈門海翼投資、廈門華信石油、廈門軟投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訂立該等協議之理由及利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財務擔保服務、快捷貸款服務、金融服務、融資租賃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董事會認為訂立該等協議及成立合資公司將有助本集團發揮廈門海翼投資以及合資公司的其他股東各自的實力、資源及專業知識，從而：(i)加強及多元化本集團的業務及擴闊本集團在地理上的覆蓋面；(ii)擴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iii)在商業保理及其他金融服務業內進一步物色商機；及(iv)實現本集團之業務價值及盡量為本公司股東爭取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指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根據投資合作協議擬成立合資公司可獲豁免遵照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定。

釋義

在本公布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該等協議」	指	戰略合作協議及投資合作協議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廈門海翼投資」	指	廈門海翼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廈門華信石油」	指	廈門華信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鼎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編號：6878)，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鼎豐(中國)」	指	鼎豐集團(中國)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見上市規則之定義)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投資合作協議」	指	鼎豐(中國)、廈門海翼投資、廈門華信石油及廈門軟投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之投資合作協議
「合資公司」	指	廈門創翼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其為一間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合作協議」	指	鼎豐(中國)及廈門海翼投資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之無法律約束力的戰略合作協議
「廈門軟投」	指	廈門軟件產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指	百分比率

承董事會命
鼎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明顯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包括洪明顯先生、吳志忠先生及蔡華談先生；非執行董事包括蔡劍鋒先生及吳清函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包括陳星能先生、曾憲文先生及曾海聲先生。